**防疫指南**

一、如实登记个人健康状况

所有考生进入考场前应佩戴口罩并且自觉接受考场工作人员体温测试。如因个人问题不佩戴口罩或者拒绝量体温，影响参加考试的，后果自负。

二、考试当日注意事项

在考试当天，所有考生准备前往考场时，应在家先自测体温，如有发热、咳嗽、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的，应及时就医，经核实排查无异常的（必要时需提供医院证明）可按规定时间参加考试；如核实有异常情况需进一步排查的，则终止其参加此次招聘考试（因考生个人原因造成的延误责任自负，不再另行组织考试）。

如无以上症状可前往考试，要佩戴好符合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标准或相当防护级别的口罩。最好采取步行、自行车、私家车前往考场，如乘坐公共交通时应注意个人防护，不与他人交谈，与他人保持合理间距。

如在测温点发现体温≥37.3℃的人员，应跟随医护人员到临时医疗点进行核实排查，如经核实无发热的可正常参加考试；如经核实有发热的，建议做好个人防护及时到医院发热门诊就诊，避免乘坐交通工具。

考试期间，如出现发热等不适时，应当及时告知监考老师，并立即停止答题，配合跟随工作人员到临时医疗观察点进行核实排查，经核实排查无异常的可继续回到考场参加考试；如核实有异常情况的，则由医护人员立即带往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就诊。经在考场监测发现出现发热等异常症状需到医院进一步诊断排查的考生，终止参加此次招聘考试。（责任自负，不再另行组织考试）

三、有关要求

请各位考生务必提高警惕，自觉主动配合做好考试期间疫情防控工作，如出现任何影响疫情防控工作的个人行为，将由本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